

## 青少年打工活動之影響因素及影響相關 層面研究：以北區五專生為例

胡秀媛\* 鄭光燦\*\* 丘金蘭\*\*\*

### 摘要

本研究目的即在探討青少年打工活動之相關因子及其影響層面，研究方法採叢聚抽樣抽取北部地區五間專科學校共438名受試者，以「打工活動調查表」、「打工動機調查表」與「打工影響層面調查表」等量表為研究工具，經由描述統計、賀德林T檢定、相關分析、對數線性模式與迴歸分析等統計處理，本研究結果提供青少年家長、學校學務單位或實習單位管理上參考，主要發現如下：

一、受試者曾經打工的比率為100.0%；初始打工年齡階段以專科階段為主（81.7%）；打工所得以五千元以下佔多數（37.7%）；打工時段以12-18點最多（63.9%）；多數受試者每週打工時數介於8-16小時（36.6%）；打工場所則以工廠佔多數（32.2%）。

二、在打工動機上，多數五專學生主要動機為獲得工作經驗。至於在影響層面上，多數學生認為打工主要益處為「可學習到不同工作角色」（90.4%）；主要害處則為「睡眠不足」（55.7%）。

三、不同性別之五專學生在打工動機、打工初始年齡階段與打工時段上具有顯著差異；打工動機與打工活動兩組變項並有顯著相關。

四、不同打工活動與動機對於打工影響各層面之預測力有所不同。

關鍵詞：打工活動、打工動機、打工影響

\* 台北海洋技術學院食品科技與行銷系副教授

\*\* 真理大學財務與精算學系講師

\*\*\* 台北海洋技術學院健康照顧社會工作系講師(通訊作者)



# Exploring the Motivations and Activities of Junior College Students' Part-time Jobs

Hsiu-Yuan Hu\*    Kaung-Tsan Cheng\*\*    Jin-Lan Chiu\*\*\*

## Abstract

The purpose of this research is to analyze the motivations and activities of junior college students' part-time jobs and to investigate what statistically significant predictors of the working effects are. The sample consists of 438 students in middle Taiwan. And the data is analyzed by the descriptive statistics method, Hotelling T2, Relation, Log linear and Step-wise regression. The research result provide for management refer to parents, school administration and major findings are as follows:

The percentage of students who used to work part-time is 100.0%. First working phase is on the junior college stage (81.7%). Majority of their monthly wages is below 5000 NTD (37.7%). Their working period is usually between 12-18 (63.9%). Many subjects' working hours are between 8-16 hours per week (36.6%). And many of their working places are in factory (32.2%).

In terms of motivation of working part-time, what many subjects' selection is "getting working experiences". As to the effects of working part-time, many subjects think that the main benefit is "able to experience different roles of working". (90.4%) The main weakness is "lack of sleep" (55.7%). Different of subjects' gender has statistical difference on their motivation, first working phase, and time period of working part-time. Different working activities and motivations can predict the effects of working part-time statistically.

**Keywords: part-time job activities, part-time job motivations, part-time job effects**

---

\* Associate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Food Technology and Marketing Management, Taipei College of Maritime Technology

\*\* Lecturer, Department of Finance and Actuarial Science, Aletheia University

\*\*\*Lecturer, Department of health care and social work, Taipei College of Maritime Technology.



## 壹、緒論

依照哈維葛斯的職業發展論點，青少年需要學習規劃求學實踐與承擔責任，並且需要增加工作經驗，以為未來職業與經濟獨立做準備(Havighurst, 1964)。對多數青少年而言，打工可視為獲得工作經驗與個人支配所得的主要來源，而對於一般零售業或服務業而言，學生打工既可符合商業機構繁忙、清淡分明的時間帶需要，亦不需專業知識和訓練，時薪亦便宜，自然成為重要的勞動力來源。因此，目前國內外青少年打工行為相當普遍，影響青少年社會化過程頗巨(John, Paul, & Robert, 2000)，而具有工作經驗的青少年在生涯價值，以及對金錢與經濟的看法與沒有工作經驗的青少年亦有不同(黃德祥, 2008)。

青少年打工的比例在過去 40 年呈現穩定的成長(Fred, Ray, & Jeffrey, 1997)。在 1940 年代，僅有 5%的男性青少年打工，女生更低於 2%(Steinberg, 1999)。Bachman 及 Schulenburg (1993)調查顯示，41%男生與 30%女生具有打工經驗，平均每週所得超過 50 美金，多數學生每週打工 16 至 20 小時，亦有 10%學生每週打工超過 30 小時。Julie (2000)研究發現，1/3 十年級學生與 2/3 高中生開始有打工行為。而 Mortimer (2010)調查顯示，76%的美國青少年初始打工年齡平均為 16 歲，高達 92%學生在高中期間具有打工經驗。日本亦有類似現象，日本高中聯會針對全國 500 間 24 小時營業的商店、郵局、家庭餐廳、汽車加油站等主要雇用高中生的商業機關進行調查，結果顯示 25%的高中生一週打工 3-5 天，其中 70%以上學生會在週末打工，週五打工的學生亦達 40%，平均時薪約 6-7 美元，低於一般商業機構時薪 8 美元的水準，此研究顯示在日本有打工機會多，但收入少的現象(BBC, 2000)。至於國內學生至速食店、加油站、餐廳打工的情形也同樣非常普遍(黃德祥, 2008)。然而迄今對於青少年打工的範圍，以及普及的程度，研究結果並未明朗(Kristiina & Hotulainen, 2012)。

青少年打工的主要理由可能為提高生活品質，以及娛樂所需，而非想從工作中獲取工作經驗，其中男生在約會與娛樂上的開支較大，女生則用較多的錢在打扮與置裝(黃德祥, 2008)。由一項國際性的調查亦可瞭解青少年打工的動機取向，其中結果顯示青少年會將多數的打工所得用於私人用途和活動，少數的青少年存作教育基金，更少數的人用來減輕家庭的經濟負擔。此外，打工的青少年可能有自我放縱的物質主義取向(self-indulgent materialism)，他們將薪水花費在購買服飾、音響設備、電影欣賞和餐廳用餐(Steinberg, Fegley, & Dornbusch, 1993)。也有少數比例顯示，青少年會將打工所得用於購買毒品和酒類(Steinberg, 1999)。在打工種類上，主要以餐飲服務業最多，其次以書記事務為主的文書工作類，以及基本勞力為主的勞動業(Dusek, 1996)。Santrock (2013)發現 17%學生在麥當勞、漢堡王等速食餐廳打工，20%則在便利商店或大賣場從事收銀員或銷售人員，10%在一般



公司從事行政工作，以及 10%學生從事勞力工作。

青少年打工作具有積極的功能，同時亦帶來一些負面影響，甚至在打工經驗過程中面臨許多困擾、詐欺或人身侵害，報章雜誌或傳播媒體皆時有耳聞 (Kristiina & Hotulainen, 2012)。從機會理論(opportunity theory)觀點而言，打工提供青少年有較多的金錢可資運用，減緩個體因貧窮所引發的偏差行為；緊張理論(strain theory)的觀點亦認為，工作可限制個體有機會以偏差等其他行為去獲得物質上的滿足；控制理論(control theory)則認為，工作使青少年減少家庭、學校對其影響控制層面，假使個體缺乏自制力，將容易行為偏差(Mihalic & Elliott, 1997)。因此青少年工作可能使其獲得正當物質或需求滿足之管道，減少其以偏差行為滿足自我的機率，然而亦可能因青少年自我控制能力不足，而染上惡習，甚至行為偏差。

美國一項針對高中生打工活動的研究報告說明，學校對於提供學生順利轉變成成人所需的社會謀職能力與相關技巧並不充分，然而學生的打工活動正可使學生學習如何扮演一位成人的社會角色，提供莘莘學子一個正向的社會化經驗 (Mihalic & Elliott, 1997)。日本高中聯會對 500 間高中學校進行調查發現，70%受試者認為打工可增進理解勞動的意義，60%學生則認為打工可學習處理人際關係 (BBC, 2000)。Mortimer, Finch, Shanahan, & Ryu (1992)的研究結果亦類似，男生在打工經驗中覺得自尊與身心適應皆提升許多，而且也從中獲得對未來謀職有助益的工作技巧。Santrock (2013)亦認為，打工可提供青少年學習如何與成人相處的機會，然而也有青少年認為，他們與工作的成人同仁不甚親密。Mihalic & Elliott (1997)進而歸納先前相關研究指出，打工可增進學生對於未來工作的知識，更為成熟的個人職業選擇與獨立，使學生逐漸具有工作能力與收入，進而使他們在未來謀求工作更為順遂。因此，打工對於學生工作能力的提升，如工作環境、面試與應徵技巧、管理金錢與分配時間的能力，可能頗具助益，至於個人的獨立、成熟、自信與紀律亦可能因工作歷練而有所影響。

然而，打工亦會降低個體對於家庭或同儕之間各種活動的參與時間，減少親子、同儕關係的互動，以及家長的管教權力。特別是女性而言，打工有助於減少其對家庭情感的依賴，增強其自我意象，降低其社會角色期待，因此女生可能因此更加堅強、獨立與自信(Mihalic & Elliott, 1997)。另一方面亦可能會造成個體必須放棄熱愛的運動休閒，以及低度參與學校活動與曠課，甚至可能因工作環境壓力而染上煙癮、酒癮或藥癮(Mihalic & Elliott, 1997)。不但不能學到適切的成人職業角色，妨害學生的心理成熟外，學校課業亦可能遽降(John, Paul, & Robert, 2000)。Santrock (2013)認為工作時間長短是主要影響因素，當青少年每週花 20 小時在打工上，則將很難有充足的時間完成功課以及準備考試。Fred, Ray, & Jeffrey (1997)則從工作的角度說明，假使青少年從事單調且缺乏挑戰性的工作，抑或工作收入豐厚，認為賺錢相當容易時，可能衍生功利或物質化的不良態度，甚至瞧不起他



人。Steinberg (1999)亦指出，多數青少年工作性質係屬沈悶無趣，僅有極少的工作允許青少年獨立判斷與自我決定，部分工作更因壓力較大，肇至工作意外。而打工時間越久，似乎使青少年的個人主義更為強烈，他們會以約略憤世嫉俗的態度保護自己的利益，對社會或他人缺乏關懷。因此，瞭解我國青少年的打工活動相當重要，而其對於生活各層面之影響程度為何，是否與國外研究結果相符，亦亟待探討。

目前也有越來越多的實證研究證實，打工與青少年問題行為之相關性(Mihalic & Elliott, 1997)。當青少年在出社會前即因打工而享受較為優渥的生活時，可能使個體對於工作價值產生懷疑，同時並對毒品和酒精飲料更感興趣，發展功利的觀念與行為(Steinberg, 1999)。

有些研究發現，打工時間越長，以及高工作壓力情況下，濫用毒品和酒精飲料的頻率會較高(Mortimer et al., 1996)。有研究則顯示，工作時間越長者收入越多，則有更多的金錢可購買毒品和酒(Mortimer et al., 1996; Steinberg, Fegley, & Dorubusch, 1993)。Bachman & Schulenberg (1993)針對 7 萬名受試者所做的大規模研究發現，打工會造成青少年睡眠不足、不吃早餐、缺乏運動與休閒時間，以及染上菸酒藥物。因此，先前研究顯示打工時間或打工所得與個體偏差嘗試行為可能相關，至於國內此方面研究尚屬初步階段，國外研究結果是否獲得支持，仍待釐清與探討。

至於性別歧視、同工不同酬等現象亦是學生應徵職務時，經常遇到的狀況，性別似乎在打工活動中扮演極具重要的角色。黃德祥(2008)認為男女生在主要的打工動機上相似，皆以便於獲得金錢以資花用為主，然而在花用的對象上可能略顯差異。至於 Hansen (1996) 研究發現，男生比女生工作時間久，平均薪資較高，至於司機、園工、操作員、報紙載送等工作僅限於男性，然而保姆或家管等職務則僅限於女性，男女生在工作類別上可能存在差異。

綜合先前相關研究可知，打工已是青少年相當普遍的生活形態，其所造成的影響層面不但有擴大現象，亦可能因性別而有所不同。然而反觀國內針對五專學生打工活動之實證研究，不但鮮少探討，以歷程觀點探究打工動機、活動與影響各層面之相關研究更付之闕如(陳建成，2011；王昊天，2015；郭姿妤，2015)。因此，本研究以歷程的觀點，探討當前五專學生打工情形及相關問題將相當重要；本研究並期望對於教育與輔導相關人員在青少年打工諮詢與輔導各層面上具有更多的助益。綜合而言，本研究具體研究目的具有下列四點。

- 一、探討當前五專學生打工動機、打工活動與打工影響各層面之現況。
- 二、探討不同性別之五專學生在打工動機與打工活動上是否具有顯著差異。
- 三、探討受試者打工動機與打工活動是否具有顯著相關。
- 四、探討五專學生性別、打工動機與打工活動對於其打工影響各層面是否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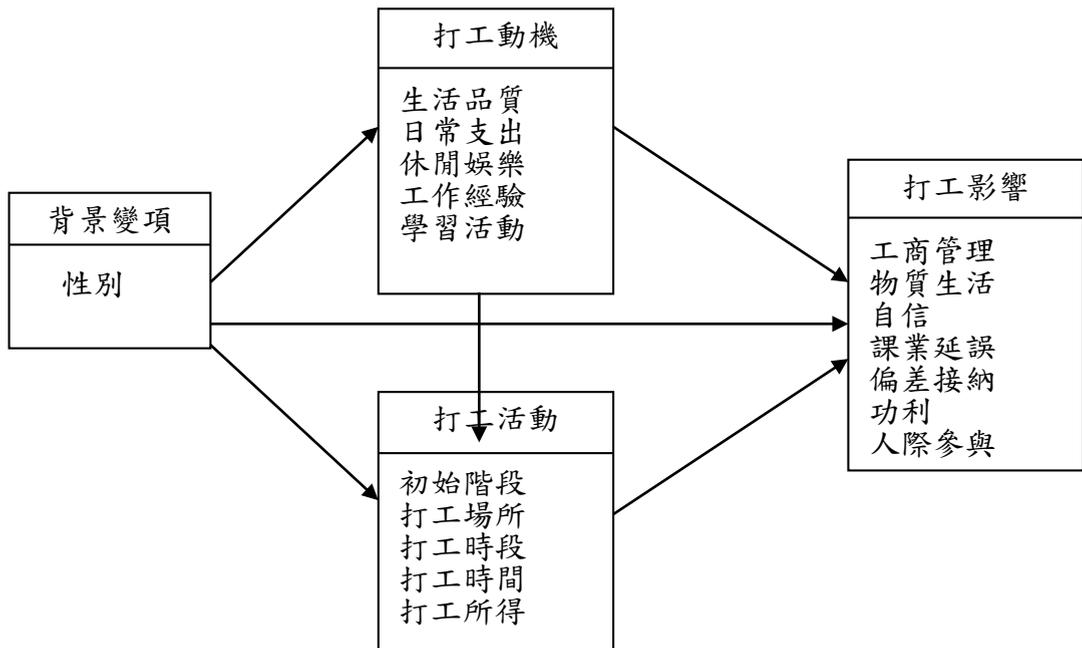
有顯著預測力。

## 貳、研究設計

以下將分別說明本研究之研究架構、抽樣對象與方法、研究工具與研究步驟。

### 一、研究架構

本研究目的在探討五專學生打工動機、打工活動與打工影響各層面之相關情形。本研究之研究架構如圖一所示：



圖一：本研究之基本架構圖

由圖一所示，本研究首先以描述統計為方法，將分別計算五專學生從事打工活動各層面議題之次數與百分比，並依次數多寡排列，以瞭解當前五專學生打工活動概況。其次本研究將以性別為自變項，打工活動與打工動機為依變項，探討不同性別之受試者在打工活動與動機上是否具有顯著差異。以及探討打工動機與打工活動兩組變項之相關情形。最後則探討受試者打工動機、打工活動對於其打工影響各層面之預測情形。



## 二、抽樣對象與方法

本研究將以調查研究法探討台灣地區五專學生打工動機、打工活動與打工影響各層面之相關情形。在抽樣的方法上，係針對北部地區五專學校採叢聚取樣法，待學校選定後，再以班級為單位施測。

在母群體的界定上，母群體為台灣地區五專學生，可接近母群體則為北部地區五專生，合計共抽取黎明技術學院、台北城市科技大學、德霖技術學院、華夏科技大學與台北海洋技術學院等五間學校，共 500 名五專生為正式研究受試者，經剔除無效問卷後，最後總共獲得 438 名五專生為本研究之受試者，符合 Krejcie 和 Morgan (1970)對於抽樣人數之建議。在樣本分佈上，男生佔 50.8%，女生佔 49.2%，相當平均，年級分佈則以專二生（63.5%）與專三生（32.1%）為主。

## 三、研究工具

本研究為達成上述研究目的，特別編選下列評量工具，用以收集資料，進行統計分析，為免受試者掛慮，特別將所有正式量表統稱為「生活經驗與態度調查表」。以下針對各項研究工具之編製與內涵分別說明之：

### （一）打工活動調查表-生活經驗與態度量表（甲卷）

本調查表主要依據 Santrock (2013)、Steinberg (1999)相關理論，及以質性晤談自編而成，主要目的在於探討當前大專生打工活動情形為何？此調查表主要問題包含：是否具有打工經驗？打工的初始年齡階段？打工場所為何？打工時段為何？打工時數多寡？與打工所得多寡？等問題。

### （二）打工動機調查表-生活經驗與態度量表（乙卷）

本量表根據黃德祥（2008）、Santrock (2013)、Steinberg (1999)相關理論，及質性晤談自編而成。主要目的在探討當前大專生從事打工活動的主要動機為何？全量表共 18 題，量表的預試以立意抽樣方式進行施測，預試問卷回收後即依標準化程序進行因素分析與信度分析。在選題標準上，係參考 Fanshawe 和 Burnett (1991)、Stevens (1986)建議作為選題依據。

本研究根據受試者在量表各題目上之反應進行因素分析，採用主成分分析及最大變異數法轉軸，共抽取五個因素，分別為「生活品質」、「生活支出」、「視聽娛樂」、「工作經驗」與「學習活動」等，共可解釋 57.54%總變異量。量表的 KR-20 信度為.81，具有實用性 (McDaniel, 1994)。計分方式採用二分法，在因素上之得分越高，代表受試者越因此類動機而從事打工行為。

### （三）打工影響層面調查表-生活經驗與態度量表（丙卷）

本量表主要依據 Mihalic & Elliott (1997)、John, Paul, & Robert (2000)相關理論，及先前針對台灣大學、彰化師大與仁德護專學生質性晤談所編製而成。主要目的



在於探討打工活動對大專生所造成的正面影響（打工益處）或負面影響（打工害處）為何？本量表共分二部份，在正向影響層面上共計 11 題，負面影響層面上則計 26 題。量表的預試亦以立意抽樣方式進行施測，問卷回收後並依標準化程序進行信度與效度分析；選題標準亦參考 Fanshawe 和 Burnett (1991)、Stevens (1986) 建議作為篩選題目之標準。

本研究根據受試者在量表各題目上之反應進行因素分析，採用主成分分析及最大變異數法轉軸，在正向影響層面上，共抽取三個因素，分別為「工作管理」、「物質生活」與「自信」，可解釋 46.66%總變異量，KR20 信度亦達.72，達施測的臨界標準(McDaniel, 1994)。

在負向影響層面上，共抽取「課業延誤」、「偏差接納」、「功利」與「人際參與」等四個因素，可解釋 61.67%總變異量，KR20 信度高達.95，具有相當良好的信、效度(McDaniel, 1994)。本量表二部份皆採二分法為計分方式，在因素上之得分越高，代表受試者越受此因素所代表之構念所影響。

#### 四、研究步驟

本研究先依先前相關理論與實證研究編定各項打工調查表，另針對台北海洋技術學院五專部學生進行半結構性晤談，以及彰化師大國文系學生協助問卷文字潤飾，繼而編製本研究之預試問卷。預試問卷以立意取樣抽取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與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共 300 名學生為預試參與者，並以班為單位進行團體施測。問卷收回之後，即刪除填答不完整無法進行研究者，經標準化程序進行遺漏值分析、因素分析及信度分析，以及參考 Fanshawe 和 Burnett (1991)對於量表編製及選題標準的建議，繼而形成本研究正式量表。本研究施測工具共包括：五專學生背景調查表、打工活動調查表、打工動機調查表與打工影響層面調查表。

在資料統計與處理上，本研究首先採描述統計為方法，計算當前五專生打工比率、打工初始年齡階段、打工場所、打工時段、打工時數、打工所得、打工動機，以及打工對其自身所造成的影響之次數與百分比，並依次數多寡排列，以瞭解當前五專生打工活動概況。其次，本研究將以賀德林 T 檢定為統計分析方法，探討不同性別之受試者在打工動機上是否具有顯著差異；以對數線性模式探討受試者性別在打工活動各變項之差異情形，以及以點二系列相關與斯皮爾曼等級相關分析，瞭解打工動機與打工活動兩組變項之相關情形，最後則以逐步多元迴歸為統計分析，探討受試者性別、打工動機、打工活動對於其打工影響各層面之預測情形。



## 參、結果與討論

本研究之主要目的在於探討當前五專生打工動機、打工活動現況，與打工對於五專學生生活各層面之影響情形，以下則分別陳述本研究主要發現。

### 一、五專學生打工活動現況

根據研究目的一，在探討當前大專生打工活動現況為何。本研究首先採取描述統計為研究方法，將各類打工活動依次數多寡排列，並計算其發生人數比例為何，研究結果如表一、表二、表三所示。

表一：五專學生打工活動摘要表

打工活動	排序	選項	次數	百分比 (%)
打工比率	1.	有	438	100.0
	2.	沒有	0	0
初始年齡	1.	專科階段	358	81.7
	2.	國中階段	62	14.2
	3.	國小階段	18	4.1
打工所得	1.	五千元以下	165	37.7
	2.	五千元至一萬元	105	24.0
	3.	一萬元至一萬五千元	103	23.5
	4.	一萬五千元至二萬元	41	9.4
	5.	二萬以上	24	5.5
打工時段	1.	中午 12 點至下午 6 點	280	63.9
	2.	早上 6 點至中午 12 點	224	51.1
	3.	下午 6 點至凌晨 12 點	123	28.1
	4.	凌晨 12 點至早上 6 點	23	5.3
打工時數	1.	8-16 小時	160	36.6
	2.	8 小時以下	157	35.8
	3.	32 小時以上	54	12.3
	4.	16-24 小時	34	7.8
	5.	24-32 小時	33	7.5
打工場所	1.	工廠	141	32.2
	2.	速食店、餐廳	138	31.5
	3.	便利商店、賣場	97	22.1
	4.	私人公司行號	75	17.1
	5.	加油站	50	11.4
	6.	無固定	36	8.2
	7.	家庭住家	34	7.8
	8.	運動休閒場所	30	6.8
	9.	視聽娛樂場所	27	6.2
	10.	學校、公教單位	25	5.7



由表一可知，在打工比率上，100.0%的五專生皆曾具有打工經驗，雖然此比率或許有過高的可能，然而五專學生打工現象的普遍性應可獲得確認。由此可知，我國五專學生打工比率與許多工業化國家相比不遑多讓，可能係專科學生一方面以技職導向為主，升學壓力較少，另學制偏向大學制，學生可資自由運用的時間較多。其次，五專是學生進入社會前重要的社會化階段，許多學生已開始學習置裝、打扮，以及熱衷休閒旅遊，日常花費可能增加；另技職學校與相關企業建教合作相當普遍，許多產業亦偏愛具有一技之長的技職學生，工資不但較正職員工高，打工機會亦可能較多。

在打工初始年齡階段上，研究結果如預期，81.7%的受試者是在專科階段（專一至專三）才開始打工，14.2%則在國中階段即已開始打工，國小階段打工的受試者僅佔4.1%。在打工所得上，37.7%五專生每月打工所得在5000元以下，佔大多數；24.0%五專生打工所得達5000-10000元，佔次多數；至於打工所得高達20000元以上僅佔5.5%，佔極少數。

在打工時段上，43.1%五專生在中午12點至下午6點期間打工，佔最多數；34.5%五專生在早上6點至中午12點，佔次多數。研究顯示，多數學生打工活動皆集中在課後與早上，至於在午夜至清晨打工之學生，僅佔3.5%，推論可能的原因為學制所致，專三以前學生在學制上與高中較相似，雖較有彈性，然而課程仍相當密集，且多數專校實施集中住宿，夜間活動亦有所管制，因此，打工時間可能偏重於下午課後時段，至於早上打工時段佔次高比率，可能係週末假日早上打工所致。在打工時數上，36.6%學生每週打工時數在8-16小時，35.8%學生打工時數低於8小時，上述兩類加總佔全人數的72.4%，研究顯示打工仍僅佔受試者生活部分時間，至於每週打工時數在32小時以上的學生亦佔12.3%，對於這類學生生活各層面是否造成影響，猶需特別留意，不容小覷。

在打工場所上，32.2%受試者在工廠打工，31.5%學生在速食店餐廳打工，22.1%學生在便利商店或賣場打工，此三類地點皆超過20%，是多數五專生主要打工的地點場所。至於無固定場所（8.2%）、一般家庭住家（7.8%）、運動休閒場所（6.8%）、一般視聽娛樂場所（6.2%）與學校公教單位（5.7%）則是五專生較少打工的場所。本研究與Dusek (1996)、Santrock (2001)研究結果大致相符，可能的原因在於在工廠工讀的工作技術性與專門性較低，且與技職導向的五專生課程所學相近，對於學生而言較易勝任，因此受試者打工場所以工廠居多；至於速食店、餐廳或便利商店到處林立，打工機會多，其員工流動率不但高，技術性與工資亦不高，然而環境亦不差，對於五專學生頗具吸引力。



表二：五專生打工動機摘要表

順序	打工動機	次數	%	順序	打工動機	次數	%
1	獲得工作經驗。	377	86.1	11.	參與戶外休閒活動。	260	59.4
2	增加存款。	366	83.6	12.	幫助家計。	255	58.2
3	拓展不同領域的視野。	347	79.2	13.	打發時間。	247	56.4
4	學習相關工作技術。	327	74.7	14.	採購衣物。	222	50.7
5	學習與成人一起工作。	306	69.9	15.	支付房租。	157	35.8
6	支付生活基本開支。	289	66.0	16.	參加國外旅遊。	137	31.3
7	購買教科書。	284	64.8	17.	滿足視聽娛樂。	133	30.4
8	補習或學習技能。	277	63.2	18.	身體肌膚保養。	114	26.0
9	買電腦音響等電器。	275	62.8	19.	買車與養車。	106	24.2
10	支付學費。	270	61.6	20.	從事家庭事業。	99	22.6

由表二可知，五專生打工動機依序為：獲得工作經驗(86.1%)、增加存款(83.6%)、拓展不同領域視野(79.2%)、學習相關工作技術(74.7%)、學習與成人一起工作(69.9%)、支付生活基本開支(66.0%)、購買教科書(64.8%)、補習或學習技能(63.2%)、買電腦音響等電器(62.8%)、支付學費(61.6%)、參與戶外休閒活動(59.4%)、幫助家計(58.2%)、打發時間(56.4%)、採購衣物(50.7%)等，皆佔 50%以上受試者所認同。進而歸納可知，五專生主要的打工動機以獲得工作經驗為主，如獲得工作經驗、拓展不同領域的視野、學習相關工作技術、學習與成人一起工作等皆屬之；其次則以支付日常三餐或幫助家庭生計為主，第三則以支付個人學習活動所需經費為主，如購買教科書、補習或學習技能、支付學費等皆屬之；至於在提昇生活品質或支付視聽娛樂等二向度上比率則較低，如買電腦音響等電器、參與戶外休閒活動、採購衣物、滿足視聽娛樂、身體肌膚保養等皆屬之。

與 Steinberg, Fegley, & Dornbusch (1993) 等觀點相較，本研究結果並未完全支持。亦即本研究發現儘管多數受試者打工動機與所得在於滿足個人所需，然而主要目的並非在於個人物質生活與支付視聽娛樂等消費，而是在獲得工作相關經驗或支付個人學習所需花費。推論可能的原因為：1.五專生為技職導向，打工的種類或工作性質極可能與其所學有相符之處，因此打工動機亦可能在於是否可由工作中習得經驗，累積人脈，以便提高其畢業後就業的機會，另由表一打工場所的比率亦可證明此種論點。2.許多研究皆顯示，五專學生的社經地位可能比傳統高中學生稍低，家庭經濟不甚寬裕的學生相當普遍，實務上亦可發現許多五專生已需靠自身打工支付生活開支，因此，打工的主要動機可能為支付個人日常固定開支，



亦有少數學生打工所得必需資助家庭，由本研究結果亦可獲得支持。3.目前多數五專學生皆有繼續升學的計畫，且五專學生以技術導向為主，許多學生皆須通過技職證照的考試才能獲得專業技術人員的認證，因此學生打工的另一個主要動機可能為支付補習費，或學習額外技能所需經費。

表三：打工對於五專學生影響摘要表

順序	打工益處	次數	%	順序	打工害處	次數	%
1.	可學習到不同的工作角色	396	90.4%	1.	睡眠不足	244	55.7%
2.	增進自我視野	380	86.8%	2.	減少同儕相處機會	212	48.4%
3.	學習管理自我情緒的能力	365	83.3%	3.	工作壓力造成困擾	206	47.0%
4.	增進自信心	348	79.5%	4.	減少家庭相處時間	199	45.4%
5.	對自己能將工作完成感到驕傲	345	78.8%	5.	準備課業時間不夠	198	45.3%
6.	學習成熟的工作態度	322	73.5%	6.	三餐不定時	186	42.5%
7.	獲得職業訓練的機會	321	73.3%	7.	學校事務參與度降低	166	37.9%
8.	增進教育的相關經驗	312	71.2%	8.	低度社團參與	148	33.8%
9.	生活品質提高	258	58.9%	9.	身體變得不健康	129	29.5%
10.	增加親子溝通話題	190	43.4%	10.	學業成績退步	125	28.5%

由表三可知，在打工益處部分，高達 90.4%五專生認為「可學習到不同的工作角色」是打工的主要益處，其次分別為「增進自我視野」(86.8%)、「學習管理自我情緒的能力」(83.3%)、「增加自信心」(79.5%)、「對自己將工作完成感到驕傲」(78.8%)、「學習成熟的工作態度」(73.5%)、「獲得職業訓練機會」(73.3%)、「增進教育的相關經驗」(71.2%)等益處，皆獲得 70%以上的受試者所支持。至於在打工害處上，過半數的學生認為打工主要的害處在於「睡眠不足」(55.7%)，其次分別為「減少同儕相處機會」(48.4%)、「工作壓力造成困擾」(47.0%)、「減少家庭相處時間」(45.4%)、「準備課業時間不夠」(45.3%)、「三餐不定時」(42.5%)，皆獲得 40%以上學生所認同。至於「身體變的不健康」(31.3%)、「學業成績退步」(28.5%)等負面影響則低於 30%。

整體而言，本研究結果與 Mihalic & Elliott (1997)、John, Paul, & Robert (2000)等先前研究結果相符，亦即打工對於五專生的益處主要仍著重於打工工作層面，如工作角色、視野擴大、工作態度等，可能原因如上所述；其次則為打工可增進個人自我增長，如自信心、管理情緒能力；最後則為受試者本身物質生活的提升。至於在打工害處部分，本研究結果亦肯定 Schoenhals, Tienda, & Schneider (1998)、



John, Paul, & Robert (2000)、Santrack (2013)等多數研究之觀點，亦即打工可能會影響受試者睡眠時間；人際活動參與度降低，與同儕、家人、社團相處時間減少等；以及可能對受試者課業延宕亦造成部分困擾，如準備課業時間不夠或學業成績退步等，由此結果也可發現，打工最直接的影響即是受試者可支配的時間減少，假使個體缺乏有效管理時間的能力，則對其生活各層面皆可能造成影響。

## 二、不同性別之五專學生在打工動機與打工活動上之差異情形

根據研究目的二，在於探討不同性別的五專生在打工動機與打工活動上是否具有顯著差異。本研究採取賀德林 T 檢定與對數線性模式為統計方法分析處理，其研究結果如表四、表五、表六、表七所示。

表四：不同性別之五專學生在打工動機上之差異

依變項	組別	個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檢定
生活品質	男	254	2.06	1.02	3.36**
	女	184	1.74	.94	
日常支出	男	254	1.59	1.10	-.04 <sup>n.s.</sup>
	女	184	1.60	1.08	
休閒娛樂	男	254	1.17	1.03	-.86 <sup>n.s.</sup>
	女	184	1.26	1.06	
工作經驗	男	254	3.69	1.44	.59 <sup>n.s.</sup>
	女	184	3.61	1.41	
學習活動	男	254	1.83	1.03	-1.39 <sup>n.s.</sup>
	女	184	1.97	1.03	

\*\*p<.01.

由表四可知，在打工動機各層面上，性別僅在生活品質(t=3.36, p<.01)上達顯著差異，經由平均數可知，男生平均數為 2.06，女生則為 1.74，因此男生會想提高自身生活品質而從事打工活動，可能係因於本研究歸類於此因素包含題目以電器、音響與電腦設備為主，男生可能使用上可能有較高的需求所致。至於在日常支出、休閒娛樂、工作經驗與學習活動各動機層面上則無顯著差異，顯示無論是男生或女生，皆可能會為了支付日常消費、參與休閒娛樂活動、獲得工作相關經驗或學習進修而從事打工行為。



表五：性別在打工活動上之列聯表分析與 G<sup>2</sup> 統計分析摘要表

檢驗方式	考驗值	自由度	顯著性
性別*打工初始年齡階段			
Pearson 卡方考驗	11.71	2	.00
Tau 非對稱關聯係數	.18	-	.00
列聯係數	.18	-	.00
性別*打工時段(24時-6時)			
Pearson 卡方考驗	4.66	1	.03
Tau 非對稱關聯係數	.11	-	.03
列聯係數	.11	-	.03
G <sup>2</sup> 統計分析(獨立性考驗)			
性別*打工初始年齡階段	11.79	2	.00
性別*工作時段(24時-6時)	5.92	1	.01

表五係以對數線性模式探討性別與打工活動各類別變項之關聯性，本研究僅列兩變項間達顯著之研究結果。研究結果顯示，性別與五專學生打工的初始年齡階段有顯著相關 ( $\chi^2(2)=11.71, p<.001$ )，由表六的交叉表分析亦可知，男生在國小與國中階段打工比率分別為 6.7%與 15.0%，皆高於同階段女生打工的比率，僅專科階段的打工比率 (78.3%) 低於同階段女生的打工比率 (86.4%)，因此男生打工初始年齡階段可能比女生要早。至於性別與五專學生打工時段亦有顯著相關 ( $\chi^2(2)=4.66, p<.05$ )，經由表七的交叉表分析可知，男生在凌晨至早上六點打工的比率達 5.5%，高於同時段打工的女生 (1.1%)，而男生填答沒有的比率則為 94.5%，低於女生的 98.9%，因此男生可能會比女生較常在凌晨至早上六點期間打工。進一步以關聯係數可知，在性別與打工階段兩變項上，其列聯係數為.18，Tau 係數為.18，皆達顯著水準，亦支持卡方考驗結果，因此，性別與受試者打工初始年齡階段之間的關係應可獲得證實。至於在性別與打工時段兩變項上，其列聯係數為.11，Tau 係數為.11，亦達顯著水準，同時支持先前卡方考驗結果，因此，受試者性別與打工時段 (24 時-6 時) 兩變項之間的關係亦同時獲得支持。

G<sup>2</sup> 統計結果支持上述卡方檢驗與關聯係數比較的結果，並提供整體性的考驗數據，其中以二元模式而言，性別在打工初始年齡階段 ( $G^2(2)=11.79, p<.001$ ) 與打工時段 (24 時-6 時) ( $G^2(1), p<.05$ ) 的比較上皆達顯著水準，因此性別不同的受試者在打工初始年齡階段與打工時段上皆有差異存在，其中男生不但打工初始年齡階段比女生早，亦較常在凌晨至早上六點期間從事打工活動。



表六：不同性別在打工初始年齡階段上之差異

打工初始年齡階段		性別		總和
		男	女	
國小階段	個數	17	1	18
	百分比 (%)	(6.7%)	(.6%)	(4.1%)
國中階段	個數	38	24	62
	百分比 (%)	(15.0%)	(13.0%)	(14.2%)
專科階段	個數	199	159	358
	百分比 (%)	(78.3%)	(86.4%)	(81.7%)

$\chi^2_{(2)}=11.71, p<.001.$

表七：不同性別在打工時段（凌晨至早上六點）上之差異

打工時段 (凌晨至早上六點)		性別		總和
		男	女	
沒有	個數	240	182	422
	百分比 (%)	(94.5%)	(98.9%)	(96.3%)
有	個數	14	2	16
	百分比 (%)	(5.5%)	(1.1%)	(3.7%)

$\chi^2_{(2)}=4.66, p<.05.$

### 三、五專學生打工動機與打工活動兩組變項之相關情形

根據研究目的三，在於瞭解受試者打工動機與打工活動兩組變項是否具有顯著相關。本研究採取點二系列相關與斯皮爾曼等級相關加以統計分析處理，研究結果如表八與表九所示。

表八：五專學生打工動機與打工活動（初始年齡、打工所得、打工時數）之相關

打工活動	打工動機				
	生活品質	日常支出	休閒娛樂	工作經驗	學習活動
初始年齡	.01	.05	.01	-.02	.01
打工所得	.22**	.01	.04	.11**	.03
打工時數	.14**	.07	-.07	.10**	.05

\*\* $p<.01.$

由表八可知，在打工動機與打工活動（初始年齡、打工所得、工作時數）兩組變項上，生活品質與打工所得( $r=.22, p<.01$ )、打工時數( $r=.14, p<.01$ )有顯著的正相



關，因此，當五專學生欲因提高生活品質而從事打工行為時，打工所得與打工時數亦可能增加。至於工作經驗與打工所得( $r=.11, p<.01$ )、打工時數( $r=.10, p<.01$ )兩變項亦呈現顯著正相關，因此當五專學生因想獲得工作經驗而從事打工活動時，打工所得與工作時間亦同時增加，這可能顯示當五專學生為謀求工作經驗所從事的打工活動可能較為持久，所獲工作所得亦較高，然而上述達顯著之變項間相關係數皆低於.40，屬於低度相關，可能受其他中介因素所影響，在推論上猶需小心謹慎。至於打工初始年齡階段與打工動機各變項皆未達顯著水準，顯示五專學生並不會特別因某種原因而提早打工。至於日常支出、休閒娛樂與學習活動三變項與打工所得亦無達顯著相關，顯示五專學生在這三類的消費支出上可能較為固定與保守，無須過多的打工所得支出。至於五專學生欲提高其生活品質所需購買的電器設備較貴，對金錢需求額度較高，需亟打工所得加以支應。

表九：五專學生打工動機與打工時段、打工場所之相關

打工活動	打工動機				
	生活品質	日常支出	休閒娛樂	工作經驗	學習活動
時段 6時至12時	-.04	-.01	-.08	.13**	.00
12時至18時	-.01	-.01	-.05	.14**	-.03
18時至24時	.16**	.14**	.11*	.04	.03
24時至6時	.10*	.08	.10*	.09	.08
場所 加油站	-.03	.06	-.02	-.05	-.05
便利商店賣場	.14	.02	.04	.04	.02
速食店餐廳	.04	.17**	-.03	-.02	.11*
運動休閒場所	-.04	.06	.04	.00	.06
工廠	.11*	.09	-.04	.17**	.14**
私人公司行號	.01	-.01	.03	.10*	-.00
家庭住家	.03	.02	.00	.01	.04
學校公教單位	-.04	.14**	.00	-.02	.15**
視聽娛樂場所	.11*	.01	.16**	.03	-.02
無固定場所	.01	-.07	-.10*	.09	-.02

\* $p<.05$ . \*\* $p<.01$ .

由表九可知，在打工動機與打工時段之相關上，打工動機中的生活品質、休閒娛樂與打工時段中的18-24、24-6等二時段有顯著相關，雖然兩者屬低度相關，仍可顯現當五專學生為提高生活品質或參與休閒娛樂時，會利用在晚上六點至清



晨此時段打工，以賺取較多的工作所得玩樂。至於當五專學生為獲得工作經驗而從事打工活動時，則較可能在早上六點至下午六點期間打工，這與多數工廠公司上班時間相符，另參照表一亦可知，顯示多數五專生仍傾向於假日或寒暑假期間在一般民間機構或工廠打工，在夜間或清晨打工的學生較少。

在打工動機與打工場所的相關上，打工動機中的生活品質與工廠、視聽娛樂等打工場所有較顯著的相關，顯示五專學生為謀求生活品質提升，極有可能在工廠或視聽娛樂場所打工，工廠工作時間可能較穩定且長，打工所得較容易增加，由表八研究結果亦可支持此論點；至於五專學生同樣可能在視聽娛樂場所打工以賺取較多的金錢以提高其生活品質，或滿足其休閒娛樂所需，推論的可能原因可能是該類場所時薪較高，或者是顧客可能給予額外小費，或商家給予的紅包或獎金，實務上亦發現部分學生已曾在小鋼珠店、電玩遊戲店，甚至酒店打工的經驗，本研究結果亦可部分支持此種論點，然而在涉及不法場所與打工所得、打工動機等變項之間的關係，本研究並未直接證實，仍待後續研究加以釐清。至於當五專學生為謀求日常支出時，可能較容易尋找機會多，且工讀職缺多的速食店或餐廳，抑或尋求在校穩定的工讀機會，以較易獲得穩定的收入以應付日常生活開支。而由打工動機中的工作經驗與私人公司行號場所之相關性，亦可證明本研究先前的研究結果與推論，當五專學生想藉由工作而得到工作經驗時，較可能選擇私人公司或工廠等場所打工，此部分亦可能是多數五專學生曾經歷經過的打工經驗。至於當五專學生為自身學習活動而從事打工活動時，則較可能選擇速食店、餐廳、工廠或學校公家單位，假使摒除五專學生為滿足物欲的打工動機，上述結果顯示五專學生選擇打工場所的主要考量仍在於工作機會是否容易找尋以及工作是否穩定。

#### 四、受試者性別、打工動機與打工活動對於其打工影響之預測情形

根據研究目的四，本研究在探討各變項對於受試者打工益處與害處的預測情形。本研究採取逐步多元迴歸分析加以分析處理，研究結果如表十與表十一所示。

表十：性別、打工動機、打工活動對於打工益處之預測情形

依變項	預測變項	R	R <sup>2</sup>	R <sup>2</sup> 增加量	β 值	t 值
工作管理	工作經驗	.52	.27	.27	.48	10.94 ***
	學習活動	.53	.28	.01	.12	2.64 **
物質生活	生活品質	.34	.11	.11	.24	5.08 ***
	休閒娛樂	.43	.19	.08	.16	3.50 **
	日常支出	.47	.22	.03	.12	2.23 *



依變項	預測變項	R	R <sup>2</sup>	R <sup>2</sup> 增加量	β 值	t 值
	打工所得	.48	.23	.01	.10	2.20 *
自信	工作經驗	.37	.14	.14	.28	5.80 ***
	學習活動	.41	.17	.03	.16	3.28 **
	生活品質	.43	.19	.02	.13	2.63 **
	速食店、餐廳	.46	.21	.02	.11	2.50 *
	私人公司	.47	.22	.01	.09	2.01 *

\* $p < .05$ . \*\* $p < .01$ . \*\*\* $p < .001$ .

由表十可知，在打工益處部分，工作經驗( $\beta = .48, p < .001$ )與學習活動( $\beta = .12, p < .01$ )等二變項對於工作管理具有顯著預測力，經由 $\beta$ 值可知，工作經驗與學習活動二變項皆具有正向預測力，因此當受試者係為獲得工作經驗，或因學習活動支出而從事打工活動時，對於其工作管理能力可能具有正向的提升作用。至於打工動機中的生活品質( $\beta = .24, p < .001$ )、休閒娛樂( $\beta = .16, p < .01$ )、日常支出( $\beta = .12, p < .05$ )以及打工所得( $\beta = .10, p < .05$ )等變項對於物質生活則具有顯著的預測力，由 $\beta$ 值亦可知，上述四變項皆具有正向的預測力，因此當受試者想要提高生活品質，或為了休閒娛樂享樂，應付較高的日常支出，以及擁有較高的打工所得時，個體可能有較高的消費能力與物質享樂，對於其物質生活即具有提升的效果。最後在個人自信的預測上，共有工作經驗( $\beta = .28, p < .001$ )、學習活動( $\beta = .16, p < .01$ )與生活品質( $\beta = .13, p < .01$ )等打工動機變項，以及在速食店餐廳( $\beta = .11, p < .05$ )、私人公司( $\beta = .09, p < .05$ )打工的五專學生，對於個人的自信具有顯著預測力， $\beta$ 值亦顯示上述變項皆具有正向的預測功能。整體而言，可發現當受試者因學習動機而從事打工活動時，對其本身工作能力或自信皆有相當的助益，是五專學生社會化的重要經驗(Mihalic & Eldliott, 1997)，然而當五專學生是以滿足物欲或提升生活品質而打工，其物質生活雖可能會提高，然而其消費支出同樣可能遽增。至於以學習為主的打工動機可以增進個人自信心，而當個人生活品質提高後，自信心亦可能隨之增加。其次，私人公司可能提供打工學生較多樣的工作任務，而公司內部或速食店餐廳亦提供其與各類同仁或顧客互動的機會，可能異於工廠較為固定單調的工作，對其自信心即可能造成影響。



表十一：性別、打工動機、打工活動對於打工害處之預測情形

依變項	預測變項	R	R <sup>2</sup>	R <sup>2</sup> 增加量	β 值	t 值
課業延宕	日常支出	.30	.09	.09	.27	5.94 ***
	打工時間	.37	.14	.01	.12	2.57 *
	24 至 6 時	.39	.15	.01	.11	2.48 *
偏差接納	休閒娛樂	.19	.03	.03	.17	3.59 ***
	打工時間	.22	.05	.02	.17	3.60 ***
	視聽娛樂場所	.27	.07	.02	.16	3.21 **
	24 至 6 時	.30	.09	.02	.12	2.61 *
功利	打工所得	.18	.03	.03	.15	3.09 **
	休閒娛樂	.28	.08	.02	.13	2.67 **
	生活品質	.31	.09	.01	.12	2.43 *
人際參與	日常支出	.26	.07	.07	.26	5.59 ***
	打工時間	.31	.10	.03	.16	3.53 ***
	24 至 6 時	.33	.11	.01	.11	2.31 *

\* $p < .05$ . \*\* $p < .01$ . \*\*\* $p < .001$ .

由表十一可知，在打工害處的預測上，以日常支出( $\beta = .27, p < .001$ )、打工時間( $\beta = .12, p < .05$ )與打工時段(24-6時)( $\beta = .11, p < .05$ )三變項最具有顯著預測力，由 $\beta$ 值可知，上述三變項對於五專學生的課業延誤皆會造成影響，頗支持Santrock (2013)的時間決定觀點。因此，當五專學生因日常支出不敷使用而從事打工活動，抑或打工時間過長，或因在深夜打工導致睡眠不足，日間學習精神不濟等因素，對於五專學生的課業皆可能會直接造成負面影響。其次，在偏差接納的預測上，以休閒娛樂( $\beta = .17, p < .001$ )、打工時間( $\beta = .17, p < .001$ )、視聽娛樂場所( $\beta = .16, p < .01$ )、打工時段(24-6時)( $\beta = .12, p < .05$ )等四變項最具有預測力， $\beta$ 值亦顯示上述變項對於五專學生在偏差接納的程度上皆有正向的影響，支持Bachman & Schulenberg (1993)、Mortimer, et al. (1996)的研究結果。因此，當五專學生以滿足娛樂、愛玩的心態從事打工行為時，即可能接觸較多偏差同儕，而逐漸嘗試偏差行為，至於視聽娛樂場所可能是偏差同儕聚集的高危險群，亦可能具有部分非法的活動，因此即可能是打工青少年偏差接納的激化因子之一。而過長的打工時間與在深夜打工，也可能使部分青少年需藉由吸煙或藥物提神，抑或深夜打工時段隱密性較高，部分青少年較敢從事平常所不被允許的偏差行為所致，頗符合控制理論的觀點(Mihalic & Elliott, 1997)。第三，在功利的預測上，以打工所得( $\beta = .15,$



$p<.01$ )、休閒娛樂( $\beta=.13, p<.01$ )與生活品質( $\beta=.12, p<.05$ )等三變項具有較高的預測程度， $\beta$ 值亦顯示上述變項對於五專學生自身功利觀念具有正向的影響力，因此當五專學生打工所得越高，越因愛玩而從事打工活動，以及亟欲生活品質的提高時，其有可能因過渡沈溺於物質生活而變的較為功利。最後則以日常支出( $\beta=.26, p<.001$ )、打工時間( $\beta=.16, p<.001$ )與打工時段(24-6時)( $\beta=.11, p<.05$ )等三變項對於人際參與最具有顯著預測力， $\beta$ 值同時顯示三變項對於五專學生人際參與活動具有正向影響，因此當個體因日常支出不敷所需而從事打工行為，以及打工時間過長或於深夜打工，皆會造成其與同儕或家人的互動減少，影響其人際參與相關活動。整體而言，本研究結果較支持時間決定論與控制理論的觀點，亦即打工將直接減少個體可運用的時間，因此個體在準備課業與人際互動的時間亦相對減少，其次，打工亦減少家庭或學校對於五專學生的控制程度，假使個體缺乏自制力，或工作時間過長而較常觸及偏差活動或團體，其染上惡習的機率將可能提高。至於以愛玩的心態從事打工行為，或在視聽娛樂場所打工，則不但會增加個體偏差接納的機率，個人亦可能會變得物質化與功利主義，教育與輔導相關人員應密切注意其事後反應，減少打工帶給五專學生負面的衝擊與影響。

## 肆、結論與建議

打工是五專學生學習成長與社會化良好的途徑，只是過多的涉入難免對青少年生活各層面造成影響，特別是未經審慎評估的打工，亦容易肇生問題。本研究以探討五專學生現今的打工現況與影響層面為主，經過統計分析與相關探討，以下將提出本研究具體的研究結果與建議：

一、本研究發現幾乎所有的五專學生都曾經歷過打工活動。因此，學校可藉由建教合作、職前訓練，以及能與學業相結合的相關工作，提早提供學生相似的打工經驗。其次，學校可規劃更豐富與多元的職業課程，使學生具有多方面專長，提高其工作競爭的能力，並同時鼓勵學生亦從打工經驗中學習其他專長。第三，師長與家長雙方皆能以開闊的心胸接納學生的打工行為，切忌一味禁止，並能激勵學生以同時獲得較佳的學業成就與工作表現為職志。最後，學校應提供必要的資訊、諮詢、服務，提供學生對於打工有較多的準備，亦可開辦相關課程或研習，提升學生溝通與面試技巧，充實學生相關勞工法令知識，使他們在工作應徵與安全上有較佳的保障。

二、本研究發現 53.2%受試者是在專科階段(專一至專三)開始打工，37.2%則在國中階段即已開始打工，其中男生不但打工初始年齡階段比女生早，亦較常在深夜期間從事打工活動，因此男生打工情形不但應特別需要關注，家庭或學校



所提供的打工諮商與輔導服務亦應往下紮根，從國中階段即可安排勞動或勞權相關課程，及早為青少年社會化過程作準備。至於雖然多數學生打工所得皆低於10000元以下，然而其已有額外金錢可資運用，亟待學校、家長教導金錢管理的觀念，或進而代管，以善用其打工所得，防止莘莘學子過早物質化或沈溺於享樂，則是另一個值得注意的教育重點。

三、提升生活品質不但是五專學生主要的打工動機，部分學生更為購買電器相關用品而延長打工時間，甚至影響其課業、人際關係、功利化或接納偏差行為，負面影響頗巨。至於本研究亦證實在視聽娛樂場所打工的五專學生可能較容易接觸偏差行為，雖然其時薪可能較高，部分五專學生可能躍躍欲試，然而其對五專學生往後的身心發展恐有不利影響。因此父母家長應予約束子女的打工行為，甚至限制，同時亦能及時提供求職市場的動態及相關法規，替子女在打工經驗上提供嚴密的把關工作，至於五專學生打工後的行為改變更應留意，家長或教師皆應主動與雇主聯繫，瞭解五專學生打工的狀況與壓力，切忌其染上不良習性。

## 伍、研究限制

本研究乃調查五專生打工現況之相關研究，這些價值是參酌過去學者的研究，並由本文作者整理後發展而來，雖經仔細推敲，但由於影響五專生打工之相關變數相當多元而複雜，仍有可能有某些價值未被歸納，以致有滄海遺珠之憾，此乃第一個研究限制，有問卷數量上不足以及內容有些缺陷為求蒐集到適當的樣本，因此本研究採立意隨機抽樣法進行問卷調查。此外第二個研究限制：研究內容主要以北區五專生打工學生為調查對象，導致研究範圍比較狹窄，對於這次的研究，導致研究結果無法推測母群體的預期需求。

## 陸、未來研究建議

學生打工情形已成為台灣北部地區學生休閒時間的行為趨勢。然而，打工與一般正式性工作的特性有所不同，其打工行為心態的研究上恐產生差異。另外，在資源有限的情況之下，五專學生打工是否可以成為取得競爭優勢的重要關鍵因素之一，值得後續研究關注。綜合上述結果，本研究期望提供給未來研究者在探討青少年打工行為之參考，並使打工學生行為之研究更佳完備，對於未來研究建議可以關注青少年打工心態、需求及所得花費等等進行相關性之研究。



## 參考文獻

- 王昊天 (2015)。影響大學生工作價值觀之研究。淡江大學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 新北市。
- 郭姿妤 (2015)。父母移轉金、打工行為與學業成績之研究。國立臺灣大學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 台北市。
- 陳建成 (2011)。青少年打工對其偏差行為影響之研究。國立臺北大學 (未出版之碩士論文), 台北市。
- 黃德祥 (2008)。青少年發展與輔導 (2nd ed.)。台北: 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 Bachman, J. G., & Schulenburg, J. (1993). How part-time work intensity relates to drug use, problem behavior, time use, and satisfaction among high school seniors: Are these consequences or just correlation? *Developmental Psychology*, 29, 220-235.
- BBC (2000). 日本高生成為打工生力軍。5 月 8 日。[Online] Available: [http://news.bbc.co.uk/hi/chinese/news/newsid\\_740000/7404112.stm](http://news.bbc.co.uk/hi/chinese/news/newsid_740000/7404112.stm)
- Dusek, J. B. (1996). Adolescent development and behavior.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Hall.
- Fanshawe, J. P., & Burnett, P. C. (1991). Assessing school-related stressors and coping mechanisms in adolescents. *British Journal of Educational Psychology*, 61, 92-98.
- Fred, A. M., Ray, M., & Jeffrey, A. M. (1997). Dimensions of adolescent employment. *Career Development Quarterly*, 45, 351-369.
- Hansen, D. (1996). Adolescent employment and psychosocial outcomes: A comparison of two employment contexts. Paper presented at the meeting of the Society for Research on Adolescence, Boston.
- Havighurst, R. J. (1964). Youth in exploration and man emergent. In H. Borow (Ed.), *Man in a world at work*. Boston: Houston Mifflin.
- John, R. W., Paul, C. L., & Robert, D. M. (2000). Employment during high school: Consequences for students' grades in academic courses. *American Educational Research Journal*, 37(4), 943-969.
- Julie, S. R. (2000). The vocational situation and country of orientation of international students. *Journal of Multicultural Counseling and Development*, 28, 32-49.
- Krejcie, R. V., & Morgan, D. W. (1970). Determining sample size for researching activities. *Educational and Psychological Measurement*, 30(3), 607-610.
- Kristiina, L. & Hotulainen, R. (2012). Participation in part-time special education and its correlation with the educational paths, self-concepts and strengths of young adults. *British Journal of Special Education*, 39(4), 185-193.
- McDaniel, E. (1994). Understanding educational measurement. Iowa: WCB Brown & Benchmark.
- Mihalic, S. W., & Elliott, D. (1997). Short and long term consequences of adolescent work. *Youth & Society*, 28, 464-499.
- Mortimer, J. T. (2010). The Benefits and Risks of Adolescent Employment. *The prevention researcher*, 17(2): 8-11.
- Mortimer, J. T., Finch, M., Shanahan, M., & Ryu, S. (1992). Work experience, mental health, and behavioral adjustment in adolescence. *Journal of Research on Adolescence*, 2, 24-57.
- Mortimer, J. T., Finch, M., Shanahan, M., Ryu, S., Shanahan, M., & Call, K. (1996). The effects of work intensity on adolescent mental health, achievement, and behavioral adjustment: New evidence from a prospective study. *Child Development*, 67, 1243-1261.
- Santrack, J. W. (2013). *Adolescence* (15th ed). Iowa: McGraw-Hill Education.
- Schoenhals, M., Tienda, M., & Schneider, B. (1998). The educational and personal consequences of adolescent employment. *Social Forces*, 77, 723-762.
- Steinberg, L. (1999). *Adolescence*. Iowa: McGraw-Hill.
- Steinberg, L., Fegley, S., & Dornbusch, S. (1993). Negative impact of part-time work on adolescent adjustments: Evidence from a longitudinal study. *Developmental Psychology*, 29, 171-180.
- Stevens, J. (1986). *Applied multivariate statistics for the social science*. Hillsdale, N. J. :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es.

